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药品获临床试验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概况

近日，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菌济健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菌济健康”）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关于同意 LBP-ShC4 开展临床试验的批准。菌济健康拟于条件具备后于中国境内¹开展 LBP-ShC4 的 I 期临床研究。

二、LBP-ShC4 的基本信息及研究情况

LBP-ShC4 为本集团（即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单位，下同）自主研发的活体生物治疗产品，拟用于治疗雄激素脱发（AGA）。2025 年 5 月，LBP-ShC4 用于该适应症的临床试验已获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批准。

截至 2026 年 2 月，本集团现阶段针对 LBP-ShC4 的累计研发投入约为人民币 0.20 亿元（未经审计）。

截至本公告日期（即 2026 年 3 月 16 日），于全球范围尚无用于治疗雄激素脱发（AGA）的活体生物治疗产品（包括单药或联合治疗方案）获批上市。

三、风险提示

根据中国相关法规要求，LBP-ShC4 尚需在中国境内开展一系列临床研究并经国家药品审评部门审批通过后，方可上市。根据研发经验，药品研发存在一定风险，例如临床试验可能会因为安全性和/或有效性等问题而终止。

¹ 不包括港澳台地区，下同。

药品研发及至上市是一项长期工作，存在诸多不确定因素，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六日